

### 第三講：閱讀作業

## 中國農業傳統及其精神內涵：問題與解釋

黃俊傑

台灣大學歷史學系教授  
兼「東亞經典與文化」研究計劃總主持人  
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合聘研究員  
中華民國通識教育學會名譽理事長  
Email: cc10.huang@msa.hinet.tw  
Website: <http://huang.cc.ntu.edu.tw>

### 一、前言

農業，是現代工業社會中的夕陽產業；農村，是許多現代都市居民眼中的包袱。但是，在 20 世紀以前的中國，務農卻是中國人安身立命的生活方式；農村則是傳統中國文化的主要據點，精耕細作和市場經濟是傳統中國農業與農村生活的兩大特質。「春耕、夏耘、秋收、冬藏」的務農方式則與傳統中華文化追求自然與人文平衡的思想取向，互有深刻的關係。但是，中國農業傳統及其所蘊涵的精神，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的台灣，卻經歷了歷史性的變遷。傳統農業在戰後台灣已經逐漸地朝向現代化農業的路途邁進。但是戰後 40 年來台灣農業技術的發展，以及經濟的國際化，卻使台灣農業面臨新的困境，傳統農村文化的急速轉型，構成「戰後台灣經驗」中最引人注目的一個現象。

本文主題在於探討中國農業傳統及其在戰後台灣的變遷。我想扣緊下列幾個問題，綜合當代學者的研究成果，提出若干解釋：

1. 在歷史上，中國如何養活龐大的人口？中國人如何利用農地？如何分配農產品？
2. 農業傳統與中華文化精神有何關係？
3. 在「戰後台灣發展經驗」中，傳統農業經歷何種變化？這種變化是如何引發的，它具有何種文化史上的意義？

### 二、「大地藏無盡，勤勞資有生」： 傳統中國農業的生產與分配

#### (一) 中國農業的起源

1. 中國人是黃河的子女？

中國農業起源於何時何地？這是我們首先必須討論的問題。過去一般的說

法，多半認為中國的農耕文化起源於黃河流域。黃河的挑戰，刺激了古代中國文化的形成。中國人是黃河的子女。這種傳統說法已經被近年的研究成果所修正了。當代學者研究近數十年來個別及綜合性考古報告中幾千處新石器文化遺址的地理位置、地形和其他自然條件，認為中國文化的起源，實在與這條泛濫難治的黃河甚少直接的關係，卻與黃土(loess)區域的自然環境有牢不可分的密切關係。雖然一般講來，黃河流域大都是黃土區域，但是黃河本身並不能提供中國農業起源的重要線索。中國遠古文化的核心區或搖籃區是黃土高原中的中南和東南部，也就是今日陝西渭河流域，山西汾河流域，和河南的西部。仰韶新石器文化和中國最早的農業，就發源於這一個地區。這個地區是半乾旱黃土區域內小河流域的台地與丘岡，不是黃河的泛濫平原。這種旱地陸種農業，並不是以灌溉為基礎的農業，它與世界其他古代文化的發源如兩河、尼羅河及印度的低平泛濫平原並不一樣。這一點很能突顯中國古代農業的中國特性。而且，從公元前 5000 年開始，中國古代農耕文化的重要素質及技術，皆起源於本土，而不是由中國以外地區所輸入的。<sup>1</sup>

## 2. 多元的農業起源

那麼，中國古代農業的起源是單元的或是多元的呢？研究古代中國農業史的學者認為，從近年來所出土的遺物來看，在公元前 5000 年左右，長江流域與黃河流域分別是作物栽培的兩個不同的起源地。南方以種水稻為主，北方以種粟、黍為主，長江流域的農業發展比北方高。從新石器時代以後數千年的時間內，長江流域農業的發展實在很緩慢：直到西漢初期，當地仍未能脫離原始農業的特徵；反之，黃河流域則在戰國時代，便已奠定了中國農業精耕細作的基礎，長江流域與黃河流域農業發展過程中，所以會形成重大差距，主要原因是自然環境差異所造成的。在公元前 5000 年左右，中國氣候大體是溫暖而多雨的。除西北地區屬半乾旱區外，黃河流域氣候大致類似現今長江以北、淮水以南，屬北亞熱帶氣候型，當地雨季較短，氣溫也稍溫和，平均在攝氏 0 度以上。至於長江流域則炎熱多雨，接近現今嶺南地區，疾病流行，人口不盛，農業生產力低落。<sup>2</sup>所以，古代中國農業北方遠比南方發達，農業地理的重心也偏在北方。

## 3. 農業疆域的南移

但是，隨著中國文化重心的往南移動，中國農業疆域也出現由北向南發展的趨勢。從文化史的角度來看，中國文化重心的往南遷移，大致可以分成三個階段：

(1) 從遠古到西晉末年，中國文化重心一直是在北方。西晉永嘉 5 年 (311)

---

<sup>1</sup>參考：何炳棣：《黃土與中國農業的起源》(香港：香港中文大學，1969) 頁 11 及 178；Ping-ti Ho, *The Cradle of the East: An Inquiry into the Indigenous Origins of Techniques and Ideas of Neolithic and Early Historic China, 5000-1000 B.C.*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5), esp. P. 341.

<sup>2</sup>參考：陳良佐：〈擇地順時 — 農業的自然環境〉，收入，劉石吉編：《民生的開拓》(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2)，頁 9-52，尤其是頁 43 及 24。

發生「永嘉之亂」，晉室南遷，才初步改變這個形勢；(2) 從東晉立國，到北宋末年第二階段。在這個階段裡，唐玄宗天寶 14 年 (755) 所發生的「安史之亂」是一個轉捩點，華北地區因兵災而沒落，南方逐漸興起；(3) 從南宋立國到近代，則是第三個階段。北宋欽宗靖康 2 年 (1127) 的「靖康之難」，決定了中國經濟社會文化重心的完全南移。<sup>3</sup> 中國農業疆域之由北往南擴展，大致也與以上所說文化重心南移的趨勢相符合。梁庚堯的研究指出，經過魏晉南北朝北方人口的大量南遷，唐代以降的南方農業頗有發展，逐漸成為農業地理的重心。宋代以後，精耕農業在南方獲得了高度發展。<sup>4</sup>

## (二) 傳統中國農業的生產與分配

現在，我們可以進而考察傳統中國農業生產及分配的基本特徵。關於中國農業傳統的特徵，可以從兩個方面來觀察：(1) 從技術面來看，精耕細作是中國農業傳統最大的特徵。從戰國時代 (403-222 B.C.) 以降，「深耕熟耰」就成為中國農業耕作方式的最高原則：細辨土壤特性，講求施肥技術，精進耕作方式，注意品種改良與病蟲害防治，這些都是精耕細作傳統的表現。(2) 從制度面來看，也從戰國時代開始，中國農業就形成了一個以私有財產制為基礎的市場經濟。相當可觀的農產品都在這個市場經濟網絡中，進行交換或再生產。這個市場經濟的邏輯，也對於傳統中國農民選擇作物，進行經濟活動決策時，發生極大的制約作用。

### 1. 精耕細作的傳統

#### (1) 鐵器與牛耕

我們先從技術面的精耕細作傳統說起。中國農業的精耕細作傳統，開始於戰國時代，形成精耕細作傳統的原因不一而足，例如若干人口稠密地區，人口增長迅速，非精耕不足以提供所需糧食；若干人口稀少地區則求提昇產量，必須投入更精緻的技術，如興修水利等。但其基本關鍵則仍在於鐵器的使用與牛耕技術的運用。關於西周時代農具的史料不多，從考古資料看來，西周時代挖掘工具的尖端多為石製品或骨製品，雖也有青銅製品，但數量非常有限。<sup>5</sup> 在春秋時代的文獻中，開始出現了鑄鐵的記載。例如《左傳》昭公 29 年 (513 B.C.) 曾有以當時的計量單位 480 斤的鐵來鑄造刑鼎的事。<sup>6</sup> 不過，這類記載仍是特例，我們可以推斷春秋時鐵器的使用並不普遍。但是，到了春秋戰國之際，鐵器就逐漸登上中國歷史舞台了。戰國時代孟子 (371?-289? B.C.) 與農家人物許行 (生卒年不詳)

<sup>3</sup> 參考：陳正祥：〈中國文化中心的南移〉，收入：氏著，《中國文化地理》(台北：木鐸出版社，1984)，頁 1-22。

<sup>4</sup> 梁庚堯：〈披荊斬棘 — 新耕地的開發〉，收入：劉石吉編：《民生的開拓》(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2)，頁 91-142。

<sup>5</sup> 參考：許倬雲：《西周史》(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4)，頁 234-235。

<sup>6</sup> 楊伯峻：《春秋左傳注》(台北：源流出版社，1982，(下))，昭公 29 年，頁 1504：「冬，晉趙鞅，荀寅率師城汝濱，遂賦晉國一鼓鐵，以鑄刑鼎。」

辯論時，就曾責問許行「以鐵耕乎？」（《孟子·滕文公上·4》）可見當時已有鐵製農具的應用了。從近年來的考古發掘中出土大量的戰國時代鐵製農具遺物中，有犁、鏟、鐮等物。雖然許多學者認為，戰國時代的農耕水準仍不高，仍停留在學習鐵製農具的階段，<sup>7</sup>但是，鐵製農具的使用，使荒地的開墾更加方便，也可以更省力地進行深耕，無疑地有助於奠定中國農業的精耕細作傳統。

至於牛耕出現於中國農田的時代，自古以來各家說法不一。有人認為始於傳說中神農時代，有人認為開始於秦代（221-206 B.C.）、漢代（202 B.C.-A.D. 220），或甚至遲至晉代（265-420）。這些說法都不足為據，比較可信的說法是牛耕始於春秋時代（770-476 B.C.），孔子（551-479 B.C.）的學生有冉耕（字伯牛）（554-? B.C.）、司馬耕（字子牛）（?-481 B.C.）春秋時代的人以牛為名，可以證明當時已有以牛耕作之事。在《論語·雍也篇》中，孔子也說過「犁牛之子騂且角」的話。可見當時牛耕必已相當普遍。到了漢代，賈誼（200-168 B.C.）《新書·春秋篇》有「百姓煦牛而耕」的記載。可以想見牛耕在當時當已十分普及。自春秋（722-481 B.C.）以降，牛一直是中國農民最忠實的工作伙伴。<sup>8</sup>

## （2）土壤與施肥

中國農業精耕細作的傳統，首先表現在耕作方式的改進之上。遠在戰國時代，中國人就很講求分辨土壤的性質與類別。許多古書如《管子·地員》、《周禮·職方志》、《呂氏春秋》的〈住地〉、〈辨土〉等篇，都綜合古代中國人對土壤性質認識的知識，提出整套的解說。《尚書·禹貢》更將全中國各地區土壤的性質，和田地的狀況加以細密的區分討論，很可以看出戰國時代中國人對土壤的深入瞭解。除了注意土壤之外，從戰國時代開始，中國的施肥技術也有可觀的進展，孟子在與滕文公討論為國之道時，就引用當時的人所說的「凶年，糞其田而不足，則必取盈焉」的話（《孟子·滕文公上·3》），《荀子·富國篇》也有「多糞肥田」的話，這類文獻資料可以反映，戰國時代的施肥技術已有可觀的進展。至於肥料種類，大致以草肥和以糞便造成的堆廄肥為主。<sup>9</sup>

## （3）《呂氏春秋》中的耕作理論

在講求土壤與施肥的基礎上，戰國以降耕作方式的改進，對於農業生產力的提昇，就更能發揮直接的貢獻。《呂氏春秋》這部書所保留的耕作知識，可以視為古代精耕細作理論的集大成。這部書中不僅提出一套關於精耕細作的理論，注意農事與天時配合，及時耕作，而且也具體地提出一套耕作技術。這套技術包括：

（1）整地深耕，以消滅雜草及去除病蟲害。深耕的深度據文獻所顯示，大約是

<sup>7</sup>參考：黃展岳，〈近年出土的戰國兩漢鐵器〉，《考古學報》，1957年第2期，頁104；Cho-Yun Hou, *Ancient China in Transition: An Analysis of Social Mobility, 722-222 B.C.*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5), pp. 130-131.

<sup>8</sup>參考：齊思和，〈牛耕之起源〉，收入：氏著，《中國史探研》（台北：弘文館出版社影印本，1985），頁85-94。

<sup>9</sup>參考：楊寬：《戰國史》（台北：谷風出版社，1986），上冊，頁66-72；陳良佐：〈中國古代農業施肥之商榷〉，收入：許倬雲：〈西周農作與技術〉，《中國上古史待定稿》抽印本（台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70），頁27-40。

以達到表土下層水壟部份為原則；(2) 多耕多鋤以發揮提高地力的效果，使農作物更便於吸收土裡的水分與養分；(3) 開溝作壟，以使耕地配合作物種類，而有一套適當的栽培法。<sup>10</sup>

#### (4) 畦田法與區田法

這一套精耕細作的技術，與時俱進，在歷史上發展出不同的栽培方法。我們僅以戰國時代的畦種法和漢代的區種法為例加以說明。

畦田法是中國最早的作物栽培方法，《呂氏春秋》這部書中對於畦田法有比較詳細的記載。《呂氏春秋》的作者指出，當時耕作方法有三大缺陷：一是窄壟寬溝，常有浪費土地的現象；二是播種太密而引起苗間競爭的現象；三是雜草為害的現象。這三種現象被稱為「三盜」，必須加以根除。根除的方法在於：壟上力求廣平，溝間力求窄深，一方面可以充分利用土地，另一方面又可以減少雜草叢生。這種「壟平溝深」的耕作方法，可以使作物獲得比較充足的陽光，又可以使排水順暢，確是古代中國提昇農業生產力的重要方法。<sup>11</sup>

展現中國農業精耕細作傳統的第二個具體例子，我們可以舉漢代的所謂「區田法」。「區田法」是漢成帝時代（32 – 7 B.C.）的氾勝之提倡的，是當時一種提昇生產量的栽培方法，主要是為了應付漢武帝以後人口增加，糧食需求上昇的需要。所謂「區田法」就是增加人力及施肥，注意田間管理技術，以少種多收為原則的種作方法。其田間佈置可以有二種方式，一是寬幅點播；一是方形點播。現代學者曾根據文獻記載以及當代實例。以圖示意如下：<sup>12</sup>

「區田法」強調深挖作區，增加施肥，調和土壤，以增強地力；也重視點播與密植；同時也強調隨時鬆土除草，灌溉適時適量。

當然，近代以前中國農業的精耕細作傳統，不僅表現在耕作方式的改進，如畦田法、區田法的出現之上；也表現在唐宋以後圩田、梯田的開墾之上。這些都是近代以前中國人養活大量人口的重要方法。

## 2. 市場經濟

現在，我們可以接著討論近代以前中國人分配農產品的方式了。關於這個問題，我們必須從生產組織說起。

從制度面來看，中國農業傳統最大的特徵在於很早就形成一個市場經濟，而

---

<sup>10</sup>參考：中國農業科學院南京農學院中國農業遺產研究室編著：《中國農學史》（北京：科學出版社，1984），上冊，頁 96-97。

<sup>11</sup>《中國農學史》，頁 98。

<sup>12</sup>《中國農學史》，頁 178-1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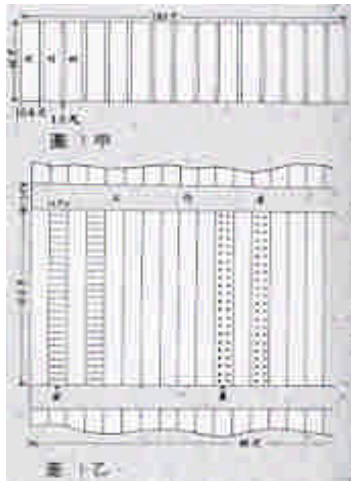


圖 1 甲 寬幅點播區種法的田間布置

圖 1 乙 寬幅點播區種粟、麥的町內點播方式



圖 2 方形點播區種法上農夫區的田間布置

市場經濟的基礎則建立在私有財產制之上。當代經濟學家指出，從戰國時期開始，中國經濟已經是一個市場經濟。每個人或每個家庭自己獨立地做決定，他們有相當大的選擇面。很多經濟上的現象與動向，都是個人獨立選擇所形成的後果。先秦時代統治者的若干經濟政策，對於這種局面之形成有決定性的影響。簡言之，先秦的統治者一貫的經濟主張有兩項：第一、強調並極力推行社會分工。第二、強調並極力推行商品交換。在此兩大政策之下，從戰國開始中國已經形成一個以私有產權及小生產單位為基礎的小單元經濟。中國的小生產者，在自然條件及人為條件的制約之下，自己抉擇以何種方式生產何種作物，以獲得最大經濟利益。<sup>13</sup>中國農村的農產品，也在一個具有階層性的市場結構中進行交換，小城鎮尤其是中國農產品的集散地。這個「市場經濟」，是中國農業在制度面上最大的特徵。

### (1) 土地私有權的形成

對於這個市場經濟制度的討論，必須從土地私有權的形成說起。公元前 594 年（魯宣公 15 年），《春秋》經有「初稅畝」的記載《左傳》、《公羊》、《穀梁》等三傳，對「初稅畝」這段史實都有詳細的發揮。從經濟史的角度看，公元前 594 年第一次按照耕作面積的大小來徵稅，這是一個劃時代的歷史事件。在春秋時代類似莊園的舊經濟體系之下，農民依附於領土，以其勞力生產食糧提供整個莊園之所需。農民並未擁有土地所有權。領主自然也就沒有必要向農民徵稅。農民為封建領主提供勞務，由於事實上國家（或政府）與統治家族或國君合而為一，所以國家稅捐和為領主服事的勞役幾無區別。魯宣公 15 年起所實施的按畝抽稅的新制度，導致了莊園制度的改變，農民開始為自己的生產分擔更大的責任和風

<sup>13</sup>參考：趙岡：《中國土地制度史論》（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6），「緒論」，頁 1-17；Kang Chao, *Man and Land in Chinese History: An Economic Analysis*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6), PP. 1-25.

險。「土地私有權」這個觀念也就日趨明晰了。而也在春秋戰國時代，列國之間的戰爭頻繁，過去屬於舊貴族的農民常因貴族的沒落或消失而成爲新邦國的佃農。荒地的開墾也造就了一批新的自耕農。另外，戰陣武勇之士，也常獲得國君賜予土地，這些新發展都有助於土地私有制的確立。土地從春秋戰國時代開始，就成爲可以買賣而具有價值的儲存與轉換功能的商品了！<sup>14</sup>

## (2) 個體小農的經濟體系

土地私有制度的建立，形成了中國歷史上以個體自耕農爲主體的小農經濟體系。中國歷史上儘管有經營地主，但是從各種資料來看，雇農所佔的比例並不高，例如 1937 年的統計顯示，中國南方各省雇農佔總農戶之比重低於 1%，華北各省較高，如山西省的雇農佔 7.39%，但全國平均雇農比例只有 1.57%。<sup>15</sup> 小自耕農一直是中國歷史上農業生產的主要力量。

小農經濟的形成，最主要的原因當然是中國人地關係的比例。根據當代學者研究，中國的人口在戰國時代就已大約有 3000 萬人，到了西漢平帝元始 2 年（公元 2 年）就已接近 6000 萬人。<sup>16</sup> 這樣龐大的人口，分配到的平均耕地，一定是相當有限的。學者的研究指出，以漢平帝元始 2 年的人口與耕地總數爲例，每人平均只有 1.6 英畝，平均五口之家的農戶只有 8 英畝的耕地。而且，每人平均耕地也常因大地主的佔有而大爲縮小。中國自從有信史以來，每戶的平均耕地，始終是維持在 30 英畝以下，而且總的趨勢是平均耕地愈來愈小。這項事實對於中國歷史上經濟制度的性質，具有決定性的影響。<sup>17</sup> 我們可以說，本節前文所說的精耕細作的農業傳統，乃是在人地比例的條件之下，自然發展出來的結果。這種人地關係，也決定了小自耕農的不穩定性。他們可以經由辛勤耕作，累積財富，而擠身中小地主之林，但在天災人禍的逼迫下，更可能淪落爲佃農或雇農。這種不穩定性，對於傳統中國農民的性格頗有影響，我將在下節中加以討論。

## (3) 階層性的市場網絡

中國爲數眾多的小自耕農所生產的農產品，透過一個階層性的市場網絡轉送到各地。學者的研究告訴我們，從漢代開始，中國農產品的分銷，就有一個市場網，這個市場網是由每一個地區的集散地升高到上一層的集散地，再往上升高到更上一層的集散點，這種一層一層的升高，遂建立一套運銷網絡，然後全國的物資經過這種網絡而流轉於全國各地，構成全盤性的供求關係。<sup>18</sup> 由於這個「市場經濟」的形成，從漢代開始中國的農民就已經不再是自給自足的農民了。他們所

<sup>14</sup> 參考：Cho-yun Hsu, *Ancient China in Transition*, PP. 107-116.

<sup>15</sup> 參考：趙岡：《中國經濟制度史》，頁 133。關於雇數比例各家說法不一。如陳正漢則推測戰前中國雇農佔總農戶比例應為 10% 左右。

<sup>16</sup> 人口數目之估計，見：管東貴：〈戰國至漢初的人口變遷〉，《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 50 本第 4 分（1979），頁 645-656。近代學者對中國人口數目頗有爭議，詳細討論，參考：Kang Chao, *Man and Land in Chinese History*, PP. 33-42.

<sup>17</sup> 趙岡，《中國經濟制度史》，頁二六四。

<sup>18</sup> 參考：許倬雲：《中國古代文化的特質》（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8），頁 31。



生產的農產品，有一部份行銷到市場，因此，他們的收入有相當的數量是來自市場交易的。從《漢書》和《後漢書》的資料看來，農產品價格常有起落，「常平倉」並不能發揮太大的調節作用。農民由於受到市場經濟的制約，有時因急需現款而必須告貸，處境艱難。另一方面，全國性的市場經濟的存在，也進一步促進了中國境內各區域間的相互依賴性，有助於全中國之成爲一個經濟的整體。<sup>19</sup>

#### (4) 市場經濟邏輯對農村的支配

市場經濟之作爲中國農業傳統在制度面上最大的特徵，從漢代開始形成以後，就持續發展，除大動亂時代之外，未嘗中斷，而成爲中國歷史上農產品分配的主要方式。遠在唐代，莊園內所生產的工農產品就常與別處交換，因而形成「墟市」或「市鎮」。到了宋代，農產品交易更趨活躍，學者的研究顯示：南宋時代中國各地並不是孤立的，各地農村所生產的農產品，除供農家、地主自家消費及繳納賦稅之外，又供應城市、市鎮工商業人口與糧食不足的農村之所需，因而形成了農產品市場，使各地農村的經濟，經由農產品的運銷而與城市、市鎮及其他農村的經濟發生交流。以南宋時代最主要的農產品稻米爲例，南宋農家從事稻米生產，雖然基本上並非爲供給市場而生產，而是維持自家生計爲目的。但是由於各種因素的作用，使得農村經濟不能不與市場發生密切關係，農產價格變動常常對農村產生深刻的影響。<sup>20</sup>這種市場經濟邏輯對農村的支配。愈到近代當然是愈爲深刻。

總結本節的討論：我們可以針對本文第一節所提出的第一個問題，綜合近代學者的研究成果，提出以下的看法：中國歷史上龐大的人口數量，在農業生產力有限的條件下，是一個沈重的負擔。人口與可耕地比例的相對有限，使傳統中國發展出一套精耕細作的農業技術，在有限的小規模農地上，投下大量的勞力，以提昇單位面積生產量，如此才能養活龐大的人口。由於中國疆域面積的遼闊，農產品常常必須透過一個階層性的市場網絡，行銷分配到各地，小城鎮就是這個農產品市場經濟網的集散地。市場經濟不僅是傳統中國農產品分配的主要方式，它也決定了中國農業傳統的許多特質。這正是我們下一節要討論的內容。

### 三、「春耕夏耘秋收冬藏」：農業傳統與中華文化

#### (一) 農業傳統對中華文化的滲透

這種以精耕細作及市場經濟爲基礎的農業傳統，對幾千年來中華文化的發展，造成了深刻的影響。在 20 世紀以前。傳統中國文化的社會經濟基礎一直是

---

<sup>19</sup>參考：Cho-yün Hsü, *Han Agriculture: The Formation of Early Chinese Agrarian Economy* (206 B.C.-A.D. 220)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1980), Chap. 3, PP. 58-80.

<sup>20</sup>參考：梁庚堯：《南宋的農村經濟》（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4），頁 201-256。



在農村而不是在都市。農村不僅提供傳統中國人生活的資源，也塑造了中國人的基本性格。「晴耕雨讀」、「耕讀傳家」，一直是傳統中國人的理想。在中國歷史上，鄉村與城市一直是血脈相通的連續體，農產品透過市場經濟網絡送到城市，農村出身的讀書人，考上科舉，也在城市任官。告老以後，則返鄉以地方縉紳角色繼續活躍於鄉梓。西方歷史上所常見的城鄉衝突，或由於工商業勞動與農業勞動所引起的城鄉利益的對立，在中國歷史上一般比較少見。<sup>21</sup>到了 19 世紀末期西方帝國主義勢力東來，作為傳統中國文化的社會經濟據點的農村，與受近代西方資本主義洗禮的大都市（如上海）等的衝突，才趨於白熱化。<sup>22</sup>傳統中國文化的經濟生活、社會型態、政治運作及其思想取向，都受到農業傳統的浸潤、滲透與影響。

### 1. 《豳風·七月》中的農村生活

我們先從經濟生活來看，「春耕、夏耘、秋收、冬藏」的生活方式決定了傳統中國經濟活動的基本模式。《詩經·豳風·七月》這首詩把兩千年前先民辛勤耕耘的情景，描寫得淋漓盡致。在農民一年的生活中，春天是播種耕耘的季節，詩人這樣歌詠農家女在春天採桑的辛勞：

春日載陽，  
有鳴倉庚，  
女執懿筐，  
遵彼微行，  
爰求柔桑，  
春日遲遲，  
采繁祁祁，  
女心傷悲，  
殆及公子同歸。

經過將近一年的耕作，到了涼秋九月，收穫的季節來臨了：

九月築場圃，  
十月納禾稼，  
黍稷重穆，  
禾麻菽麥。

農村的男人完成了農事（「嗟我農夫，我稼既同」）之後，女人也要到屋外去取茅

---

<sup>21</sup>參考：E. W. Mote, "City in Traditional Chinese Civilization in James. T. C. Liu and Wei-ming Tu eds., *Traditional China* (Englewood Cliffs, N. J.: Prentice-Hall Inc., 1970), pp. 42-49. Rhoads Murphey, "The City as a Center of Change: Western Europe and China," *Annals of the Association of American Geographers*, XLIV:4 (Dec., 1954). PP. 349-362.

<sup>22</sup>參考：Rhoads Murphey, "The Treaty Ports and China's Modernization" in Mark Elvin and G. Willion Skinner eds., *The Chinese City Between Two Worlds*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4), PP. 17-71.

草做絞索，以待時用，並且要整治房屋，以待來年播種：

晝爾于茅，  
宵爾索陶，  
亟其乘屋，  
其始播百穀。

這種與大自然時序變化相協調的經濟生活方式，孕育了中國農民克勤克儉，堅貞奮勵的人生態度。<sup>23</sup>

## 2. 「多子多孫」與「安土重遷」

農業傳統也刻劃了傳統中國社會的基本面貌。近代以前的中國社會是一個建立在親緣關係之上的社會。誠如本文上節所說的，小農經濟的基本單位是為數眾多的自耕農家。農業活動從育苗、插秧、除草、除蟲、收割到貯藏：這一系列的過程中都需要龐大的勞動力，這種經濟生活上的實際需要是形成中國重視家庭制度的重要原因之一。在大家庭裡，每多一個人、在農業生產上的意義就是多添了一個勞動力，所以「多子多孫」便是幸福與財富的淵源。所謂「五世其昌」，代表了子孫繁衍綿延不絕的社會意義，也代表了農業勞動力充沛的經濟意義。除了重視家庭之外，傳統中國社會安土重遷的生活方式與心態，更是直接與農業背景有深刻關係。中原農耕民族與草原游牧民族的重大差別之一，就是在於「生於斯，長於斯」的農村定局生活，與「天蒼蒼，野茫茫，風吹草低見牛羊」的逐水草而居游牧生活的對比。傳統中國人是「植根於泥土」的，他們有深刻的土地情懷，他們深信「有土此有財，有財此有用」（《大學》），他們對大地充滿了孺慕之情。他們以離鄉背井、浪跡天涯為人生莫大的悲哀。每當年節時日，即使身在異鄉為異客，中國人也要遙指明月與家人共訴離情，「一夜鄉心五處同」！

## 3. 重農抑商的政治傳統

中國傳統政治中的仁道精神與重農抑商政策，更是與農業傳統有不可分割的關係。歷代王朝的政治運作，常須考慮到「春耕、夏耘、秋收、冬藏」的農業生活方式。例如罪犯的處死，絕不可在春天萬物滋生的季節，必須秋風起兮的肅殺時節來臨，才能進行「秋決」。其次，從漢代開始政府常常採取重農抑商的政策。每年春天農作物播種的季節裡，皇帝常常象徵性地下田耕作，以示對農業的重視。對囤積居奇致富的商人則常採取若干抑制措施，如商人不得「衣絲乘車」，商人之子不得應官方考試之類。這些措施在工商勢力日益壯大的潮流下，雖不一定能產生實際的效果，但至少反映出傳統中國的政治與農業的深刻關係。

當然，中國政治傳統中所呈現的強烈的政治一元論及從屬原則，以皇帝為最高的權力來源，這種政治傳統可以視為近代以前中國農業社會一元化的生活方式在政治上的一種表現。

---

<sup>23</sup>參考：徐復觀：〈誰賦豳風七月篇 — 農村的回憶〉，收入：氏著：《學術與政治之間》（台北：學生書局，1980），頁 80。

#### 4. 對自然的感情與敬畏

最後，我們再看思想領域的狀況。中國傳統思想最大的思想傾向在於企求人文哲序與自然陝序之間的協調：這也就是所謂「天人合一」的境界。歷代中國思想家，不論是苦心孤詣以救世為己任的先秦諸子，或是飄逸高潔的魏晉名士，或是光風霽月的宋明理學家，他們的思想系統儘管不同，但是對於人間活動必須與自然秩序處於和諧狀態這一點，則是一致的共識。一般的中國老百姓更是對大自然充滿了感恩，充滿了孺慕之情。在中國人的精神世界裡，歌德(Johann Wolfgang von Goethe, 1749-1832)筆下近代西方浮士德(Faust)所代表的那種戡天役物的思想非常少見，《荀子》征服自然的思想或古老的夸父追日的神話，都是中國文化傳統中少見的例子。

這種天人合一思想的現實基礎，在於農業經濟。中國人日出而作，日入而息，篤定地手握鋤具，向大自然討生活。他們深信，「上天有好生之德」、「天無絕人之路」，人不可逆天而行。他們也相信，不講仁道的暴政一定會使「天怒人怨」，必遭天譴。中國人對自然的感情與敬畏，甚至使他們造喜雨亭和八蜡廟（蝗神廟），祈求上蒼賜予恩典。著名的地理學家陳正祥曾經統計，在公元 1373 年至 1891 年的 518 年之間，全中國共發生 72 次蝗災，平均每 7.2 年就發生一次；在整個明代更是每 6.3 年，就有一次蝗災，尤其以黃河下游的河北、山東、河南三省為害最烈。但是善良的中國農民卻造了大量的蝗神廟，祈求蝗蟲不要再來吃他們的莊稼。<sup>24</sup>蝗神廟的廣布，固然可以反映傳統農民的愚昧與無奈，但何嘗不是他們對大自然敬畏的一種表示呢？

以上我們從經濟、社會、政治及思想四個方向，考察農業傳統與中華文化的關係。我們可以說，浸潤在農業傳統裡的中華文化，基本上是一個「農本主義的文化」。這個文化建立在以精耕細作及市場經濟為基礎的農業經濟體系，構成一個以血緣為基礎的農村社會，甚至政治上施政考量以及思想上的天人合一取向，都和農業傳統互有密切關係。這種「農本主義的文化」，與中國儒家傳統，互相滲透，相輔相成，成為中國文化的兩大支持。

#### （二）農業文化與集權體制

現在，我們應該進一步探討兩個環繞著農業傳統與中華文化之間的關係的具體問題。

第一個問題是：農業文化是否構築中國歷史上大一統中央集權制的根本要素？許多學者對這個問題都持肯定的態度，更有人認為，建立在農業文明基礎上的，『大一統』的中央集權制，成為抑制古代中國經濟特別是工商業活動的沉重枷鎖。因此，有些西方學者認為中國從來沒有產生過真正的私有制，因而資本主

---

<sup>24</sup>參考：陳正祥：〈方志的地理學價值〉，收入：氏著：《中國文化地理》，頁 23-58，尤其是頁 50-58。

義萌芽也是無從談起的。<sup>25</sup>這種說法如果就其追求中國現代化的目標而言，固然意願十分感人，但這樣的判斷是與歷史事實有出入的。

### 1. 魏復古的東方專制論

近代學者中，認為農業文明創造了中國大一統的專制帝國的首推美國漢學家魏復古（Karl A. Wittfogel, 1896-1988）。魏氏在其所著《東方專制論》（*Oriental Despotism: A Comparative Study of Total Power*）一書中，<sup>26</sup>強調中國歷代王朝之權力基礎皆建立於治水工作之上。他據此而提出所謂「東方社會」（*Oriental Society*）、「水利社會」（*Hydraulic Society*）的說法。他認為「東方專制」就是建立在農業水利的管理與控制之上。魏氏這種說法過去對於許多學者很有影響力，例如著名的社會學家埃森西塔（S. N. Eisenstadt）就說「水道之控制是封建領主鬥爭之一項重要問題。運河與堤防之維持及修復乃係中央政府的重要工作，它也成爲一個組織完善而有效率的行政組織的象徵。」<sup>27</sup>這種說法至少有兩個問題：（1）治水事業在國史上之重要性如何？（2）中國歷史上河渠是否爲中央政府所控制？我們先就前者討論。埃森西塔雖不滿意於魏復古的東方專制論，但他卻接受魏氏所持的水利在國史上之重要性這個觀點。強調水利灌溉事業在國史上之重要性，是晚近若干歐美及日本學人所信持的一個重要觀念。<sup>28</sup>

### 2. 對東方專制論的批判

這種說法到底能不能成立呢？我們在本文第二節綜述近人研究成果時，就可以看出中國農業的起源與黃河關係不大。最早的新石器文化起源於黃土高原東南部，稍晚的新石器文化出現於黃土平原及江淮一帶，地勢皆較高，不受水患。而且，中國農業灌溉起源也比較晚，古文獻中最早有關爲灌溉而修溝洫之記載，僅能上溯至公元前六世紀前半葉。<sup>29</sup>其次，主張農業傳統是大一統專制帝國基礎的人，都強調中央王權對灌溉事業的控制。這種說法可能言過其實。我們從一些史料來看，《史記·河渠書》云：「漢興三十九年，孝文時河決酸棗，東潰金隄，於是東郡大興卒塞之。」<sup>30</sup>可見漢初地政府已經主動辦理治水活動。唐代的許多水利灌溉工程，也是由地方政府推動的。<sup>31</sup>宋代以後，在強幹弱枝的政策之下，地

<sup>25</sup> 蘇曉康、王魯湘：《河殤》（台北：風雲時代出版社，1988），頁 58。

<sup>26</sup> Karl A. Wittfogel, *Oriental Despotism: A Comparative Study of Total Power*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57)。並參看：S. N. Eisenstadt, "The Study of Oriental Despotisms as Systems of Total Power"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17 (1957-58), PP. 435-446.

<sup>27</sup> S. N. Eisenstadt, *The Political Systems of the Empires: The Rise and Fall of the Historical Bureaucratic Societies* (New York: The Free Press, 1963, 1969), P. 36.

<sup>28</sup> 木村正雄：《中國古代帝國の形成 — 特にその成立の基礎條件》（東京：1965），頁 45。

<sup>29</sup> 參考：P. T. Ho, "The Loess and the Origin of Chinese Agriculture," *American Historian Review* LXXV:1 (Oct., 1969), PP. 1-36; P. T. Ho, *The Cradle of the East: An Inquiry into the Indigenous Origins of Techniques and Ideas of Neolithic and Early Historic China, 5000-1000 B.C.*; P. T. Ho, "The Chinese Civilization: A Search for the Roots of Its Longevity,"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XXXV:4 (Aug, 1976), PP. 547-554; 何炳隸：《黃土與中國農業的起源》。

<sup>30</sup> 司馬遷：《史記》（台北：藝文印書館影印乾隆 4 年刊本），卷 29，河渠書第 7，頁 36。

<sup>31</sup> 參考：Denis Twitchett, "Some Remarks on Irrigation under the T'ang," *T'ung Pao*, 48 (1960), PP. 175-194.

方權力及財力均十分有限，所以諸如治水等公共工程，常常依賴地方縉紳的領導，出錢出力。<sup>32</sup>清代更是如此。<sup>33</sup>再進一步說，在華北平原上受黃河影響的人口，大約佔中國人口的五分之一。治河對中國農民的重要性並不如想像的大。<sup>34</sup>因此，雖然在中國歷史上，我們看到為抵禦來自北方、西北及東北的強敵壓境，以及為了掌握南北交通的大動脈——運河，中國確有必要維持一個強有力的中央政府；我們雖然也可以說中國農業傳統中順其自然，不伎不求的生活方式，以及長老及父權所統治的農村社會，可能有利於中國的專制政治的發展，但是，認為農業傳統應為大一統專制王朝的興起負責這種說法，無論如何是證據薄弱的。

### （三）低目標的自我平衡價值觀？

我們想探討的第二個問題是：中國農業傳統中的小農經濟，是否塑造了一套中國人的「低目標的自我平衡價值觀」？<sup>35</sup>中國農民是否因為小農經濟而形成創業動機微弱、聽天由命的保守性格呢？

#### 1. 道義經濟

就其整體而言，傳統中國的農民與世界其他地方的農民一樣，在性格上是比較保守的。他們比較缺少充滿競爭性的工商業社會中習見的創業動機。中國農民在務農生活中安身立命，日出而作日入而息，他們抗拒急驟的變遷。他們安土重遷，生活雖然困苦，但他們多半以極大的韌性去忍受生活的煎熬。他們在「貧」、「愚」、「弱」、「私」之中，慘澹度日。

傳統農民的保守性格，主要是由於傳統中國農業經濟與農村社會的型態所決定的。就農業經濟而言，傳統中國農業經濟又可以稱為一種所謂「道義經濟」。在龐大的人口壓力以及小農生產方式之下，農民生活極為艱困。他們辛勞耕作，卻未必可以獲得溫飽。上文引用《詩經·豳風·七月》的詩，詩人對農家採桑女的辛勞深致同情。「女心傷悲，殆及公子同歸」的詩句，所刻畫的正是農家女艱辛的生活情景。在中國歷史上，生活在饑餓邊緣的中國農民，以生計的維持為他們最高的考慮。一切的經濟行為，也以生活的安全和風險的減低或分擔，為其基本的考慮。在這種農業經濟影響之下，中國農民對人際關係的考慮，也以相互支援為原則。中國農民這種保守性格的形成，基本上與東南亞農民是相近的。<sup>36</sup>

#### 2. 靜態的農村社會

---

<sup>32</sup>參考：L. S. Yang, "Economic Aspects of Public Works in Imperial China," 收入：L. S. Yang, *Excursions in Sinology*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09), pp. 191-248.

<sup>33</sup>關於清代的「地方鄉紳之參與公共事務」，參考：Chang Chang-li, *The Chinese Gentry: Studies on Their Role in Nineteenth-Century Chinese Society*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1955, 1967).

<sup>34</sup>參考：Dwight H. Perkins,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in China, 1328-1968* (Chicago: Aldine Publishing Company, 1969), p. 172.

<sup>35</sup>蘇曉康等：《河殤》，頁 61。

<sup>36</sup>關於東南亞農民的「道義經濟」的研究，參考：James C. Scott, *The Moral Economy of the Peasant: Rebellion and Subsistence in Southeast Asia*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76).

其次，傳統中國農村社會的型態，對於農民保守性格的形成，也有推波助瀾的作用。中國農村社會是一個血緣與地緣因素交織而成的社會，而且兩者交互為用。抗戰以前，費孝通在江村和祿村做調查研究時就發現，中國農村裡的土地並不是充分自由買賣的，土地權受到氏族的保護。土地所有人在出賣土地給非本族的人之前，必須得到族人的同意。<sup>37</sup>這種實例最可以說明傳統中國農村社會中，血緣與地緣因素的交互影響，兩者把農村的居民緊緊地拴在土地上，使中國農村成爲一個靜態的社會。生活在這種靜態社會中的中國農民，他們的保守性格是十分自然的。

### 3. 農業經濟活動中的理性抉擇

但是，我們也不能太過度強調中國農民的保守性格，而認爲他們的價值觀是低目標的、聽天由命的。誠如經濟學家所指出，從戰國時代以降，中國就已經形成一個市場經濟，社會分工與商品交換不但是社會經濟的現實，而且也是官方所鼓勵的政策，每一個個人或家庭都是在私有財產制的基礎上，獨立進行的經濟決策。歷史上的許多經濟現象、都是眾多的個體獨立選擇之後所造成的結果。<sup>38</sup>處於這種市場經濟下的中國農民，雖然在決定作物種類以及耕作方式的時候，常常受到人口與可耕地面積比例的制約，但是基本上，他們仍是進行相當理性的抉擇。他們會透過改良品種、提高耕作技術，調整生產方式等途徑，來突破人口壓力並創造最大的收益。從歷代農民之勇於墾荒，勤於興修農田水利，勤於施肥改善地力，來增加農產品等事實來看，中國農民並不是如一般刻板印象中那樣地保守的。近來有政治學家研究農民的經濟行爲，認爲在農民的活動中最具決定性的是個人利益的考慮，由此而提出所謂「理性抉擇理論」(“rational-choice” theory)。<sup>39</sup>中國歷史上的農民生活在團體格局之下，他們雖然與當代學者筆下個人取向強烈的現代農民不同，但他們在從事經濟活動時，也是相當服從理性抉擇的。

### 4. 農民角色的三種特質

總結地說，我們要探討中國農民的性格，就必須思考中國歷史上農民所扮演的角色。最近有學者研究 20 世紀華北農村時曾指出，中國的小農將三種特質融爲一爐而冶之：他是追求利潤者，又是維持生計的生產者，他又是受剝削的耕作者。<sup>40</sup>其實，歷史上中國的小農在不同時代也以不同程度具備這三種角色。中國農民爲求維持生計，他們必須追求利潤，又因爲他們處於弱勢，備受剝削，所以必須極端審慎勤謹地從事耕作，才能獲得溫飽。畢竟，痛苦的人哪有悲觀的權利

---

<sup>37</sup>見：費孝通：《鄉土中國》(台北影印本，出版時間未標示)，頁 79；Fei Hsiao-tung and Chang Chih-i, *Earthbound China: A Study of Rural Economy in Yunnan* (Lond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Ltd., 1948), P. 126.

<sup>38</sup>趙岡：《中國經濟制度史》，頁 2-3。

<sup>39</sup>近年來關於農民的政治經濟行爲，研究最為透徹並提出「理性抉擇理論」的學者是 Samuel L. Popkin，參看：Samuel L. Popkin, *The Rational Peasant: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Rural Society in Vietnam*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9).

<sup>40</sup>參考：Philip C. C. Huang, *The Peasant Economy and Social Change in North Chin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5), P. 6.



呢？

### 5. 農具水準停滯的可能解釋

我們對於中國農民的保守性格所作的修正，可能會遭遇一項質疑。在中國農業史上，農具的技術水準一直停滯不前。學者的研究指出，華北農民所使用的大多數農具從公元第 5 世紀的北魏時代一直到 20 世紀幾乎沒有什麼變化。在公元 1313 年王禎的《農書》中所收錄的 77 種農具，除了一種之外，都完全照樣被收錄在 17 世紀徐光啓（1562-1633）的《農政全書》，以及 18 世紀中葉鄂爾泰（1608-1745）等人所編的《授時通考》這兩部書中。<sup>41</sup>於是，有人可能會質疑：如果在 14 世紀以後，中國的農具有重大突破或改進，何以均未被收入《農政全書》與《授時通考》之中？有人可能以這項事實，來支持中國農民在耕作技術上極端保守的看法。其實，這種看法是值得商榷的。誠如學者所指出的，中國歷史上農具甚少有突破性的改進，尤其少見像歐洲史上所見的節省人力的農具；這項事實並不可以被解釋為農民缺乏成就動機，不知改良農具以節省人力。這項事實必須在供需原則中來加以解釋。中國人口太多，而且已經多到不太需要去發明節省人力的農具的地步。<sup>42</sup>因為勞動力的供應一直很充沛，因此省力農具就不是那麼迫切需要了。另外一個可能性則是，《農政全書》或《授時通考》之類農書都是知識份子所撰寫，他們依照王禎《農書》照抄，而不去考察田間耕作實況的可能性是很大的。所以，農具水準一直持續低下這項事實，實在不足以證明中國農民的保守性格。

## 四、戰後台灣經驗：農業現代化與台灣農民思想的轉變

在以上的論述裡，我們討論了中國歷史上以精耕細作和市場經濟為基礎的農業傳統；也說明了這種農業傳統所創造的「農本主義的文化」，深深地刻劃了中華文化精神的各個面向。

### （一）戰後台灣農本主義文化的結構性變遷

這個「農本主義的文化」在第 2 次世界大戰後 40 來的台灣，經歷了結構性的變遷。幾千年來的傳統農業，經歷 1950 年代土地改革政策以後一系列的制度改革，以及注重品種改良，土壤肥料、水利灌溉設施等技術創新之後，已經朝向現代化的農業發展了。這是 1960 年代中期以後台灣工業發展的重要基礎。但是，伴隨著戰後台灣農業發展而來的，卻是一連串的社會文化問題：農業經濟凋弊、農村文化沒落、農民對農業與農村的疏離感日益加深等等，都是令人驚心動魄而具有文化史意義的變遷。「戰後台灣經驗」不僅在中國農業史深具歷史意義，而

---

<sup>41</sup>參考：Dwight H. Perkins,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in China 1368-1968*, PP. 56-57.

<sup>42</sup>Kang Chao, *Man and Land in Chinese History: An Economic Analysis*, PP. 221-118.

且也是戰後東亞發展史上重要的一個樂章。

## 1. 農業政策的兩個階段

戰後台灣農業的發展，與戰後經濟政策尤其是農業政策的引導有密切的關係。戰後台灣農業政策可以以 1972 年作為分水嶺，分為兩個階段。第一階段涵蓋時間起自 1945 年台灣光復，從 1949 年開始實施「375 減租」、「公地放領」、「耕者有其田」等一系列土地改革政策，止於 1972 年；第二階段則始於 1972 年 9 月，農政當局頒布〈加速農村建設九大措施〉以至今日。在農業政策的引導之下，戰後的台灣在中國人的歷史上第一次從農業社會轉化成為工商社會，創造了許多人所謂「經濟奇蹟」，但是由於這種社會經濟結構的根本改變，在短短 30 年左右時間之內完成，所以，它所帶動的社會文化問題也就特別怵目驚心。

## 2. 第一階段：發展的榨取

戰後第一階段的農業政策，以一系列的土地改革政策為主，先是 1949 年實施「375 減租」政策；繼於 1953 年實施「公地放領」政策，又於 1953 年實施「耕者有其田」政策。這一系列土地改革的實施對台灣農村社會產生了可觀的影響，它改革了舊有的租佃制度，扶植自耕農，轉移土地投資於工商業，並間接地促進農業生產量的提高，為工業的發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礎。<sup>43</sup>所以，從 1953 年開始，台灣農業政策的擬定就以「以農業培養工業，以工業發展農業」為最高指導原則。在這項指導原則之下，自 1953 年至 1972 年近 20 年之間，台灣農業政策可說是以「發展的榨取」(Developmental Squeeze) 為其特徵。<sup>44</sup>換言之，亦即是從政策上採取措施來促進台灣農業生產量的提高，以製造人力及物力的「剩餘」(Surplus)，並將此種「剩餘」轉移至非農業部門。研究文獻指出，自 1953 至 1960 年台灣農業部門一直有大量的資本流入非農業部門，這是 1960 年代中期以後工業得以起飛的重要原因之一。<sup>45</sup>

從土地改革開始實施，到 1972 年這一段約 20 年的政策主導之下，農業在經濟發展中的角色可以劃分為兩個階段。第一階段是「進口代替」(import substitution)，是從 1953 年至 1960 年，亦即前二期經建計劃。第二階段是「出口代替」(export substitution)，從 1961 年到 1972 年，亦即後三期四年經建計畫，在這兩個成長策略當中，農業部門所扮演的都是「培養工業」的角色，在「進口代替」的成長策略中，農業產品外銷得到的外匯償付了進口的工業生產物資，扶植了國內工業的雛形。而「出口代替」的成長策略則要求農業提供外銷製造業充

---

<sup>43</sup>參考：Martin M.C. Yang, *Socio-Economic Results of Land Reform in Taiwan* (Honolulu: East-West Center Press, 1970).

<sup>44</sup>參考：Teng-hwi Lee, *Intersectoral Capital Flows in the Economic Development of Taiwan, 1895-1960*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72); Hsin-huang Michael Hsiao, *Governmental Agricultural Strategies in Taiwan and South Korea: A Macrosociological Assessment* (Taipei: Institute of Ethnology, Academia Sinica, 1981), pp. 55-56.

<sup>45</sup>參考：李登輝：〈台灣農工部門間之資本流通〉，收入：余玉賢主編：《台灣農業發展論文集》(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75)，頁 229-251；及 Teng-hui Lee, op, cit.

分的糧食資源和充沛的農村外流勞力。

在這種「以農業培養工業」的政策之下，台灣農業從 1965 年第三期經濟建設計劃完成以後危機逐漸顯露，其中尤以農村勞動力短缺、農業投資呈現不及、農業收益相對降低、農場經營面積過小以及農工業不平衡等現象最為嚴重。<sup>46</sup>

### 3. 第二階段：從「擠壓」到「平衡」

爲了拯救 1960 年代中期以後的農業危機，台灣農業政策開始努力於從光復後 20 年來的「擠壓」走向「平衡」。1972 年的〈加速農村建設九大措施〉以及 1983 年的〈八萬農業建設大軍之遴選及組織要點〉，都是努力於促進農工平衡，改善農業困境。〈九大措施〉的具體內容包括：

1. 廢除肥料換穀制度。
2. 取消田賦附征教育費，以減輕農民負擔。
3. 放寬農貸條件，便利農民資金融。
4. 改革農產運銷制度。
5. 加強農村公共投資。
6. 加強推展綜合技術栽培。
7. 倡設農業生產專業區。
8. 加強農業試驗研究與推廣工作。
9. 鼓勵農村地區設立工場。

〈八萬農業建設大軍〉的政策構想，則包括以下具體措施：<sup>47</sup>

1. 輔導八萬農建大軍相關措施 ---- 第二階段農地改革：
  - (1) 農地重劃。
  - (2) 推行共同、委託及合作經營。
  - (3) 提供擴大農場經營規模購地貸款。
  - (4) 加強推行農業機械化。
2. 重建農民信心之相關措施：
  - (1) 建立完整產銷體系，提高農民收益。
  - (2) 加強農業科技推廣教育，改進農業生產。
  - (3) 健全農民組織，促進農業專業企業化。
  - (4) 增進農業機關與農民團體之聯繫、協調，提高農業行政效率。
  - (5) 農業與貿易單位配合，以適度保護農業。
3. 開創農村新面貌之相關措施：
  - (1) 開闢產業道路、農路及改善水利設施。

<sup>46</sup>張訓舜：〈加速農村建設重要措施推動情形〉，《台灣農業》（南投：台灣省政府農林廳），第 9 卷第 2 期（1973），頁 1-6。

<sup>47</sup>《八萬農業建設大軍之遴選及其組織要點》（南投：台灣省政府農林廳，1983 年 3 月）。

- (2) 農村公共設施之興建、整修與維護。
- (3) 推動農民住宅整建、新建工作。
- (4) 加強農村之醫療設施及籌劃農民健康保險。
- (5) 加強推行農村家庭計劃。
- (6) 辦理四健會教育及康樂活動。

從 1961 年〈九大措施〉以後，台灣農業政策的重點，基本上是針對光復以來「以農業培養工業」的經濟政策所導致的農業危機，而力圖匡救時弊，但由於一方面在經濟自由化、國際化的潮流下，台灣農業飽受外國農產品傾銷的打擊；另一方面受到台灣農業外部部門的牽制，如工業廢水對農田的污染、如農業部門在民意機構中缺乏代言人等等，當前台灣仍徘徊在十字路口，尚未走向康莊大道。

48

## (二) 中華農業傳統的突破及其意義

在對於戰後台灣農業政策作了初步的鳥瞰之後，我們自然產生兩個問題：

- 一、戰後台灣農業發展經驗，在中華農業史的背景裡，具有何種歷史意義？
- 二、台灣的農民思想經歷戰後四十年的經濟發展之後，出現何種轉變？

我們先從第一個問題說起。

在本文第二節的論述裡，我曾指出，中國農業傳統的基本特徵有二：一是精耕細作；二是市場經濟。前者以深耕熟耨、品種改良等為其特色，是傳統中國主要的生產方法；後者以小自耕農為主體，以階層性的市場結構，作為農產品交換的網絡。精耕細作及市場經濟這兩個傳統中國農業的特徵，在戰後的台灣都獲得了突破性的進展，也具有特殊的歷史意義。

### 1. 日據時代的農業現代化

台灣農業自 1895 年日本佔領之後，就逐漸邁向現代化。1920 年起，化學肥料即已開始施用於台灣農田，農會組織的建立也為農業人力資源的運用奠下了初步的基礎，相對安定的社會秩序也為穩定的農業生產提供了有利的條件，所以台灣農業的現代化奠基甚早，基礎亦佳。<sup>49</sup>例如自 1920 年起台灣稻穀產量大增，約為 1900 年之 3、4 倍，全島稻田面積與每公頃產量亦增加 1 倍，1938 年稻穀產量已達日據時期稻穀產量之最高點。<sup>50</sup>在日據時代裡，台灣總督府在其下設置了農事試驗場，負責推動農產品改良增產的試驗工作、農事調查、農林及獸醫講習，種苗、家畜、蠶種等之推廣，土壤肥料、農產加工等技術方面之業務。<sup>51</sup>所

<sup>48</sup>關於本節所論的戰後台灣農業政策的發展，及其在社會各階層的反應，請參考：廖正宏、黃俊傑、蕭新煌，《光復後台灣農業政策的演變：歷史與社會的分析》（台北：中央研究院，1986）。

<sup>49</sup>參考：Ramon H. Myers, "Taiwan's Agrarian Economy Under Japanese Rule," 《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香港：中文大學），第 7 卷第 2 期（1974 年 12 月），頁 451-475。

<sup>50</sup>參考：沈宗翰：《台灣農業之發展》（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63），頁 24-25。

<sup>51</sup>關於農事試驗場組織狀況，參考：〈台灣總督府農事試驗場官制〉，《台灣農事報》，第 19 號

以，日據時代台灣農業品種的改良以及技術的創新，都已奠定了良好的基礎。舉例言之，1920年代開始日本殖民政府大力推廣試驗成功的蓬萊米，就大幅度地提昇了稻米生產量，造成了台灣的綠色革命。<sup>52</sup>

## 2. 農業問題的四種主張

在日據時代所奠定的基礎上，光復後台灣農業技術的創新就如順水行舟，事半功倍，使精耕細作的農業傳統走向現代化。從近代中國知識份子對於農業問題的意見來看，雖然眾說紛紜，看法不一，但歸納其主流，可以分四派為其代表：第一派是「農業派」，主張農業技術的創新是解決中國農業問題的基本方法。1946年中美兩國政府所組成的「中美農業技術合作團」的調查報告，基本上接受這種看法。該團的調查報告認為：「由實地觀察所得，中國若能應用最新科學方法，如改進作物、土壤、牲畜及農具等，大可增進農業生產。再如佃租，農貸，運銷等之改進，更可增加農民之收益，而目下農村社會之窮困，亦得藉以減除。」<sup>53</sup>1949年遷到台灣以後的「中國農村復興聯合委員會」，對於品種改良、土壤肥料、水土保持、治水防洪、農業機械化等工作的重視，可以說都是這種看法的進一步落實。已故農復會主任委員沈宗翰（1895-1980）可以視為這種看法的代表人物；第二派可以稱為「平教派」，這一派人士大致以為近代中國農業問題乃是導源於農民的貧愚弱私等問題，而解決這些問題必須從平民教育入手。晏陽初（1893-1990）提倡這種看法最力。<sup>54</sup>第三派可稱為「分配派」，認為中國農業問題的癥結在於地權分配的不平均，農村中大多數的農民都是貧農，飽受地主、富農、商人、資本家的地租或利息的剝削，溫飽難求，所以沒有餘力改善生產技術。又由於土地租賃缺乏保障，貧農也毫無意願從事生產上的重大投資。所以，要提高農業生產，必須先平均地權，實施「耕者有其田」。戰後台灣的土地改革政策，可以視為這一派人士意見的部分實現；第四派是「折衷派」，認為欲振興中國農業，必須農業改良與土地改革並行，雙管齊下。<sup>55</sup>這四派的意見在戰後台灣，都在不同程度上獲得了實施的機會。

## 3. 台灣的資本主義化

其次，從中國傳統農業的市場經濟這個角度來看戰後台灣，我們可以看出台灣農業特殊的歷史性格在於台灣的資本主義化。這種歷史性格的形成，也必須上溯到日據時代。日本佔領台灣之後，日本資本家挾其殖民當局的統制力量進入台

---

（1908），頁64。

<sup>52</sup>Carolle Carr and Ramon H. Myers, "The Agricultural Transformation of Taiwan: The Case of Ponlai Rice, 1922-1942," in Rich Shand ed., *Technical Change in Asian Agriculture* (Canberra: Australian National University, 1973), pp. 28-50.

<sup>53</sup>引文見《中美農業技術合作團報告書》（南京：1946年11月），頁1。

<sup>54</sup>關於這個問題，參看：黃俊傑：〈中國近代之事份子對農業問題的看法〉，收入：拙著：《台灣農村的黃昏》（台北：自立晚報，1988），頁41-53。

<sup>55</sup>關於後面兩派意見的討論，參考Ramon H. Myers, *The Chinese Peasant Economy: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in Hopei and Shangtung, 1890-1949*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0), pp. 14-15.

灣。舉例言之，日本資本家所控制的許多製糖會社在 1940 年代以後合併成爲台灣製糖株式會社之四大會社。這四大會社之工場有 42 所，副業之酒精工場有 15 所，其私設之鐵路長 2,900 英哩，以其雄厚資本欺壓台灣農民。<sup>56</sup>這些新式製糖株式會社所支配的土地，約佔全台灣耕地面積的 8 分之 1 強。例如在花蓮港廳行政區域內，鹽水港製糖株式會社的所有地爲 9,248 甲，其中耕地 5,001 甲；獨佔廳屬耕地面積 4 分之 1 強。而這些新式製糖株式會社事實上都爲日本資本家所控制。<sup>57</sup>正如矢內原忠雄（1893-1961）所指出的。從經濟結構上看，台灣是在經濟殖民主義政策的引導下，逐步走向資本主義化，許多重大建設的展開，如 1904 年（明治 37 年）的幣制改革，1905 年土地調查的完成，1908 年縱貫鐵路的開通與基隆、高雄開港的成功，都加速台灣資本主義的發達，而有利於日本帝國主義者對台灣的壓榨與剝削。<sup>58</sup>從 1895 年開始，台灣就被編入近代資本主義體系之中，相對於資本主義的「中心」（如戰前的日本以及戰後的美國）而言，台灣作爲「邊陲」依賴性格日益顯著爲「中心」國的需求而生產；對內而言，則由於近代資本主義的侵入，導致傳統農村結構的重組，使台灣農村從明清時代「封閉的村落共同體」逐漸演化爲「開放的農村」，而受到資本主義經濟邏輯的制約。尤其具有關鍵性的發展則是，日據時代以降，資本主義的入侵，使台灣農業生產日趨商品化，愈來愈受到國內及國際市場經濟的主宰。而農村的一切生產資材如土地和勞力等「商品化」性格也日趨強烈。這種資本主義化的發展趨勢，到了光復以後，隨著出口導向的經濟體系逐漸建立，而促使台灣農業發展史深刻地受到市場邏輯的制約。

最足以說明台灣農業之受到市場經濟支配這項事實的，是台灣農業生產商品化程度的快速提昇。統計資料告訴我們：1958 年台灣農家的農事收入中現金收入所佔比例爲 39.8%，農事費用中現金支出所佔比例爲 59.0%；但是，到了 1986 年，前者躍昇爲 89.3%，後者亦提高爲 92.9%。<sup>59</sup>這項統計數目很有意義。我們在上文中說中國農業從漢代以降就有一個市場經濟存在，但是，如與戰後台灣的情況相比較，傳統中國農業的市場經濟中農產品商品化的程度仍與台灣不可而語。1929 年至 1933 年間，卜凱（John L. Buck）（1890-1962）曾對中國大陸 22 省之 156 個地方的 15,646 戶農家詳細調查。日本學者天野元之助（1901-1980），曾根據卜凱的資料，分析當時中國主要農作物商品化的程度。從天野先生的統計表，可以發現中國大陸一般糧食作物的商品化率均甚低。<sup>60</sup>因此，我們可以說，中國傳統農業的市場經濟性格，也是到了戰後台灣才在資本主義化的趨勢中，取得了現代意義。

<sup>56</sup>山邊健太郎著，鄭欽仁譯：〈日本帝國主義與殖民地〉，《食貨月刊》，復刊 2 卷 1 期（1972），頁 48。

<sup>57</sup>矢內原忠雄著，周憲文譯：《日本帝國主義下的台灣》（台北：帕米爾書店，1985），頁 26。

<sup>58</sup>矢內原忠雄著：前引書，頁 12。

<sup>59</sup>統計數字見：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in the Republic of China on Taiwan (Taipei: Council of Agriculture, 1988), P. 32.

<sup>60</sup>參考：天野元之助：《中國農業經濟論》（東京：龍溪書舍，1978 改訂復刻版），第 1 卷，頁 59。



### (三)「農本主義文化」的塑造、轉化與崩潰

接著，我們再討論本節所提出的第二個問題。

戰後台灣農業發展的經驗，可以說是「農本主義的文化」的塑造、轉化到崩潰的一段過程。塑造期是在 1950 年代初期，一系列的改革政策是「農本主義文化」的強有力的塑造者；轉化期是在 1960 年代中期農工不平衡、農業危機形成的這一段期間；崩潰期則是開始於 1970 年代，台灣已完成經濟結構的轉變，農業已成夕陽產業，到了 80 年代經濟國際化、自由化的潮流中，所謂「農本主義」已日薄西山，走完它歷史的道路了。戰後台灣的「經濟奇蹟」，使傳統中國「農本主義」的文化從歷史的地平線上消逝。這項經驗在中國文明的精神史上具有重大的意義。

「農本主義文化」的轉化與消逝，表現在許多方面，例如農民的政治意識之從傳統的臣民意識逐漸走向現代國家中的公民意識；農民對農會的態度由 1950 及 60 年代強烈的向心力，從 1970 年代以後逐漸出現疏離感。<sup>61</sup>這些發展都在某種程度之內展現了「農本主義文化」的消逝。但是，最足以顯示戰後台灣經驗在中國文化史上的意義的，莫過於戰後台灣農民對農業態度的轉變。

對這項轉變歷程的觀察，仍必須從 1950 年代初期的土地改革說起。光復初期的土地改革不只改變土地所有權，也改變了社會政治結構。在土地所有權方面，自耕地佔全省總耕地的比例，從 1948 年的 55.88%，增加為 1953 年的 82.78%。台灣農村中自耕農戶佔總農戶的比例，從 1948 年的 33.02%，1952 年的 51.79%，增加為 1959 年的 58.53%。而佃農的比例則從 1948 年的 36.08%，1953 年的 19.82%，降到 1956 年的 15.86%。土地改革使自耕農階層成為台灣農村的基礎，扮演活躍的社會政治角色。例如，自耕農在農會會員裏的比例，從 1953 年的 72.52%，增加為 1963 年的 78.29%。1953 年的統計資料顯示，自耕農在農會的理事會與監事會裏的比例，分別為 81.30%與 60.50%。

#### 1. 土地改革後農民的重農心態

土地改革後，小農階層興起，農民產生深摯的「擁抱泥土」重農心態。這種心態創造了一種獻身土地的情懷，而且農民多半將務農視為一種生活方式。這是 50 與 60 年代農民對農業的一般態度的特徵。

1950 年代台灣農民對土地的強烈獻身感，乃是「重農心態」的最主要表現。他們擁有土地，也充滿信心與樂觀。1952 年，農復會曾對 857 家農戶做全島性調查，發現 85% 農民相信佃農一旦獲得土地必將大為改善其生活，而 69% 佃農則相信最後必將獲得他們正在耕耘中的土地。土地改革的成功確實促使台灣農民

---

<sup>61</sup>我曾以農民的社會意識作為主題，分析台灣農村之作為中國農村社會的「實驗室」限度這個問題。參考：Huang Chun-chieh：“Transformation of Farmers’ Social Consciousness (1950-1970)”，收入：Huang Chun-chieh, *Taiwan in Transformation 1895-2005*，頁 53-88。

強烈地獻身於農業。

與這種對土地的認同感一起出現於 1950 及 60 年代的台灣農村的，是多數台灣農民將務農視為一種生活方式而非維生手段，並在其中找到安身立命的意義，這是重農心態的第二個特殊層面。這種態度與對土地的獻身感互為表裏，同時也反映出台灣當時仍是個農業社會，從農民對農會的向心力大為提高最能窺見其消息：以農會會員自居的農民，從 1952 年約 20.7%，1955 年的 85.6%，升高到 1959 年的 94.2%。

總之，1950 年代初期土地改革成功，增強農民對土地的獻身，並使農民肯定務農為一種生活方式，這兩種概念構成 50 年代台灣農民的重農心態。

## 2. 農工發展失衡下農業的危機

但是，時移勢異，物換星移，到了 1965 年第 3 期經建計劃完成的時候，工業部門在台灣經濟裏的比重開始凌駕農業部門之上，農業發展開始停滯並遭逢嚴重危機。在經濟上，農業生產年成長率從 1965-1968 年間的 5.7%，降到 1969-1972 中間的 1.5%。從 1968 到 1974 年間，農產量每年降低 2.3%。農業生產總額在國內淨生產值（NDP）裏的比例，從 1965-1968 年的 24.9%，跌到 1969-1972 年約 16.4%。在這種農工業發展失衡的背景下，台灣的農業從同質轉變為異質，農產品日趨多樣化，農民收入愈來愈趨多元化，而更重要的是兼業農戶數目激增。農民佔全省人口的比例，從 1960 年的 41.6%，跌到 1980 年的 23.8%。同期間專業農民也從 47.6% 跌到 9.0%，兼業農民則從 52.4% 昇至 91.0%。台灣此時歷經迅速的經濟成長、教育發展、大眾媒體擴充、與運輸改良，這些發展都削弱了 50 年代初期形成的農本主義的基礎。農業已不再是國家經濟之命脈所繫，農民也不再過著靜態固定的生活芳式，他們的價值體系已經改變了。

## 3. 從神聖的家產與志業到世俗的商品與企業

1960 年代中期以後，台灣農民的價值體系最根本的變動，在於重農心態的消逝，這從農民對土地與務農態度的改變之中最能感覺出來。首先，隨著 60 年代中期農業危機出現，農民漸漸不再像以前那樣地獻身於土地，土地已不再視「神聖的」家產，而變成「世俗的」可轉移的商品了。此後，土地捐客成為農村社會裏最活躍的商人。法規雖然禁止非農民購買農地，但都市商人仍能以農民為人頭購入土地並要求他們簽署文件，以取得土地的所有權。許多農地即以這種方式，從農民手中移轉到非農民手中。當然許多兼業農，甚至專業農也加入這種土地買賣的遊戲。一塊農地的市價可在數度轉手後增值 3、4 倍，許多農民與土地捐客因而成為暴發戶。

在農地從「神聖的」家產變成「世俗的」商品的同時，農民也經歷了韋伯（Max Weber, 1864-1920）所謂的「除魅」（disenchantment）的心路歷程而變成近代式的牟利的企業家。他們密切觀察國內外農產品價格。對政府的空洞「承諾」充滿疑慮，樂於獨立判斷與行事。他們不為了繼承家產而務農，他們是為了謀求利潤

而務農，這是農民對農產品價格波動如此敏感的原因之一。

70年代的台灣農民之所以將土地視為商品，與60年代中期的農業危機有相當關係。農業在經濟裏的比重大幅跌落，使務農收入驟然降低。務農收入在農戶總收入裏所佔的比例，從1966年的66%，1971年的45.2%，1981年的28.8%，此後稍有提昇，1984年31.7%，1985年36.7%，1987年則是38.1%，這種變化使農民對農業逐漸失去信心了。

1984年一項對於450家農戶的調查資料顯示：59.3%的農民認為農業沒有希望，住在農業專業區的農民更是悲觀。農民對務農生活方式不滿者佔48.6%，很不滿者佔16.6%。然而大多數農民並不願放棄農業（53%不願，7%極不願），尤以低度農業區為然（76.2%，這種現象一方面固然可以教育不足或缺乏轉業訓練等因素來加以解釋，但另一方面更可以他們對土地的新態度來說明，因為農民大多了解土地在人稠地窄的台灣是個高價值的商品，所以他們困頓如此但仍不願輕易放棄土地。

我與廖正宏在1985年12月到1986年1月所作的調查，也可以印證上述的推論。我們訪問455位農民，發現75%的農民不認為脫售祖傳農地是可恥的事；57.6%的農居不認為土地是代表社會地位的指標，35歲以下者與兼業農民尤其持有這種看法。75%農民肯定「出售土地使子女接受更好的教育是值得的」。從60年代中期農業危機出現以來，農民已疏離於他們的父祖所擁抱的土地了。這種「游牧心態」與50年代的「務農心態」構成強烈的對比。

近20年來農民對土地態度的轉變並不是孤立現象，它代表了新的農民性格的一個特質。我們的調查資料顯示：64.4%的農民有個人主義傾向，他們視土地為商品實在是合理的現象。這種新的性格使我們了解農民務農態度的第二個層面：這就是以農耕為一種謀生手段的心態。農民不再把農業當作「神聖」專業，農業只是現代社會裏的一種行業。如果農耕無法提供生活，他們就會毅然改行他就。許多農民對農會漸漸失去認同感，就是種種態度的一種反映。1970年代，農民紛紛放棄傳統作物（特別是稻米），改種蘆筍、大豆、花生、蔬菜、木耳等等，產品多樣化也顯示農民視務農為謀生的營利事業。

重農心態近年來持續消逝。我們在1984年所作的調查顯示，83.5%的農民認為農業在社會地位上比其他行業低落，只有27.8%的農民希望子女承襲父業。總之，農業自1970年代以來已淪為「夕陽工業」，在經濟上與農民思想裏皆是如此。重農心態的消逝乃是這種發展的自然結果。<sup>62</sup>

農民對農業創新的態度，最能彰顯他們視農業為一種商業的心理。1985年12月至次年1月，我們所作的調查顯示，農民對於採用新技術與農田經營的態度非常開放。455位農民中有47.5%願採用新品種與技術；31.6%認為舊方法有

<sup>62</sup>關於台灣農民對農業的態度的轉變比較詳細的討論，參看：黃俊傑：〈戰後台灣農民農業意識的轉變〉，《近代中國農村經濟史研討會》論文，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主辦（1989年7月）。

用但須改進，59.6%肯定新法優於舊法。經營知識的取得，只有 10.8% 喜歡請教父兄，76.9% 認為應向外界汲取。在資金的尋求方面，68.1% 想向銀行或農會貸款，只有 10.5% 願向親友求助。農會已經不再是一凝聚力量的團體了。而當傳統作物價格跌落時，53.6% 願意改種高價值作物，這個數據也印證了農民強烈的市場導向的性格。放眼當前台灣的農村，謀利、前瞻與市場導向乃是農民新人格型態的特質。他們是精打細算的企業家，對產品價格的波動非常敏感，他們也世「俗世化」的企業家，他們以市場價格來看待農耕這個古老的行業。

#### 4. 歷史的吊詭

在本節討論農業傳統在台灣轉變時，我以兩個問題引導我們的思考。透過我們對這兩個問題的分析，我們看到了某種「歷史的吊詭」。幾千年來中國農業傳統中的技術創新與市場經濟這兩大特質，都在戰後台灣才真正取得它們的現代意義。日據時代的農事試驗場已將精耕細作的傳統奠定了現代基礎，光復後的農復會更將技術創新推到一個更高的境界。近百年來台灣的資本主義化趨勢，也使台灣農業的市場經濟性格完全成熟。但是，吊詭的是，當台灣農業成功地促進了工業的起飛，完成了它歷史任務，台灣的「經濟奇蹟」來臨之後，台灣的農民從農業中疏離出來，而成為現代工業社會中漂泊的遊魂。台灣農民在經歷「現代化」之後，已經不能再回到茅屋三椽、遠山含笑、人情溫馨、知足常樂的精神故鄉了，他們成為與代工商社會中，漂蕩無依的浮萍。傳統的農村文化與農民性格，也在這種歷史的漩渦中載浮載沈，面臨歷史性的轉型困境。

## 五、結論

### （一）根植於農村的傳統文化

從社會經濟基礎來看，傳統中國文化是一個農業的文化。幾千年來，中國人植根於泥土之中辛勤播種，勤篤耕耘，開展出一個悠久的精耕細作的農業傳統。遠從戰國時代開始，中國就形成了一個雛型的農產品市場經濟網絡，到了漢代市場經濟體系已經成熟。農村所生產的農產品，透過具有階層性的市場經濟網絡，輸送到城市。各地的小市場常常是農產品的集散地。這種農產品分配的體系，使得傳統中國文化史上比較少見城鄉之間的衝突。

其實，在近代以前的中國歷史上，農村才是文化的重要據點。傳統中國社會就是一個以血緣及地緣為基礎的農村社會。傳統農村裏，「春耕、夏耘、秋收、冬藏」的生活方式，培育中國人對自然的孺慕與感恩。曉煙楊柳、半溪流水是中國江南農村習見的景觀。野渡燕語呢喃，芳池荷風輕拂，生活在這樣的農村裏的中國人對大地的溫馨，特別眷戀。是的，在春風裊裊裏，綠竹扶疏的田園裏，中國人在精神上與近代西方文化中那種戡天役物「浮士德精神」(“Faustian Spirit”)

絕不相契。在中國歷史上，王朝雖有興衰遞嬗，但是專制集權卻未嘗有結構性的變化。善良的中國人民，面對歷史上的專制政治的人禍，與接踵而至的天災，默默地耕耘，不伎不求，樂天知命。他們相信「天無絕人之路」，一分耕耘，一分收穫。只有在統治者倒行逆施，弄得「天怒人怨」，中國農民才會起而反抗暴政，殺出自己的活路。

## (二) 工業文明中漂泊的心靈

中國的「農本主義」文化，在光復後 40 年來的台灣，隨著農業技術的現代化以及資本主義市場經濟對農業的支配，而經歷了脫胎換骨的變化。在戰後台灣「經濟奇蹟」來臨的同時，台灣也從傳統的農業社會轉化成爲以工商業爲主的社會，農民從泥土裏連根拔起，在經濟國際化的潮流裏，成爲孤苦無依的弱勢群體。這種社會經濟結構的變化，也同時展現了傳統中華文化在戰後台灣地區所經歷的變局：一是傳統農本主義與重農心態之消逝，取而代之者則是工業文明中「漂泊的心靈」；二是文化基調由傳統的「一元論」及「從屬原則」走向「多元論」及「並立原則」。整體而論，中國文化在戰後台灣地區已從傳統的、重農的、集體取向的以及充滿念舊情懷的文化型態，轉變爲外向的、個人主義的、充滿前瞻性的文化。農民價值體系的變遷，部份地反映了戰後台灣地區文化系統從傳統中國文化的「單一主體性」，向「多元主體性」的轉變，也顯示了文化體系中的「從屬原則」向「並立原則」的轉化。經濟的國際化、自由化，社會的多元化，政治的民主化，都加速了這種文化的轉型。<sup>63</sup>在這種以「多元主體性」及「並立原則」爲主調的新文化格局裏，台灣的農民必定會起而爲自己而耕作，他們不願再像 1950 年代一樣地只爲政府安全存糧的需要，或 1960 年代中期以來爲工業起飛奠基而耕作。只有在台灣社會文化的新取向這個特殊脈絡裏，我們才能適切地了解戰後台灣「農民靈魂」的日漸消逝，與近年來農民運動的歷史根源。是的，凡流淚播種的，必將歡呼收割！讓我們以這樣的信心和愛心期望台灣農民與農業走出一條新的康莊大道。

---

<sup>63</sup> Huang, Chun-chieh, *Taiwan in Transformation: 1895-2005* (New Brunswick and London: Transaction Publishers, 2006), PP. 219-230.

## 參考書目

中文部分：

- 司馬遷：《史記》（台北：藝文印書館影印乾隆4年刊本）。
- 何炳棣：《黃土與中國農業的起源》（香港，香港中文大學，1969）。
- 陳良佐：〈擇地順時 — 農業的自然環境〉，收入：劉石吉編：《民生的開拓》（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2）。
- 陳正祥：〈中國文化中心的南移〉，收入：氏著：《中國文化地理》（台北，木鐸出版社，1984）。
- 梁庚堯：〈披荊斬棘 — 新耕地的開發〉，收入：劉石吉編：《民生的開拓》。
- 許倬雲：《西周史》（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4）。
- 楊伯峻：《春秋左傳注》（台北：源流出版社，1982）。
- 黃展岳：〈近年出土的戰國兩漢鐵器〉，《考古學報》（1957年第2期）。
- 齊思和：〈牛耕之起源〉，收入：氏著：《中國史探研》（台北，弘文館出版社影印本，1985）。
- 陳良佐：〈中國古代農業施肥之商榷〉，收入：許倬雲：〈西周農作與技術〉，《中國上古史待定稿》抽印本（台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70）。
- 中國農業科學院南京農學院中國農業遺產研究室編著：《中國農學史》（北京：科學出版社，1984），上冊。
- 趙岡：《中國土地制度史論》（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6）。
- 管東貴：〈戰國至漢初的人口變遷〉，《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50本第4分（1979）。
- 許倬雲：《中國古代文化的特質》（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8）。
- 梁庚堯：《南宋的農村經濟》（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4）。
- 徐復觀：〈誰賦幽風七月篇 — 農村的回憶〉，收入：氏著：《學術與政治之問》（台北：學生書局，1980）。
- 蘇曉康、王魯湘：《河殤》（台北：風雲時代出版社，1988）。
- 趙岡：《中國經濟制度史》（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6）。
- 李登輝：〈台灣農工部門間之資本流動〉，收入：余玉賢主編：《台灣農業發展論文集》（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75）。
- 張訓舜：〈加速農村建設重要措施推動情形〉，《台灣農業》（南投，台灣省政府農林廳），第9卷第2期（民國62年）。
- 《八萬農業建設大軍之遴選及其組織要點》（南投：台灣省政府農林廳，1983年3月）。
- 廖正宏、黃俊傑、蕭新煌：《光復後台灣農業政策的演變：歷史與社會的分析》（台北：中央研究院，1986）。
- 沈宗翰：《台灣農業之發展》（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63）。
- 《中美農業技術合作團報告書》（南京：1946年11月）。
- 黃俊傑：〈中國近代知識份子對農業問題的看法〉，收入：拙著：《台灣農村的黃昏》（台北：自立晚報，1988）。
- 黃俊傑：〈戰後台灣農民社會意識的變遷〉，收入：廖正宏、黃俊傑：《戰後台灣農民價值取向的轉變》（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92）。
- 黃俊傑：〈戰後台灣農民農業意識的轉變〉，收入：廖正宏、黃俊傑：《戰後台灣農民價值取向的轉變》（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92）。
- 費孝通：《鄉土中國》（台北影印本，出版時間未標示）。
- 山邊健太郎著，鄭欽仁譯：〈日本帝國主義與殖民地〉，《食貨月刊》，復刊2卷1期（1972）。
- 矢內原忠雄著，周憲文譯：《日本帝國主義下的台灣》（台北：帕米爾書店，1985）。



日文部分：

木村正雄：《中國古代帝國の形成 — 特に是の成立の基礎條件》(東京：1965)。

天野元之助：《中國農業經濟論》(東京：龍溪書舍，1978 改訂復刻版)。

〈台灣總督府農事試驗場官制〉，《台灣農事報》第 19 號 (1908)。

英文部分：

Chang, Chung-li, *The Chinese Gentry: Studies on Their Role in Nineteenth-Century Chinese Society*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1955, 1967).

Chao, Kang, *Man and Land in Chinese History: An Economic Analysis*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6).

Carr, Carolle, and Ramon H. Marys, "The Agricultural Transformation of Taiwan: The Case of Ponlai Rice, 1922-1942," in Rick Shand ed., *Technical Change in Asian Agriculture* (Canberra: Australian National University, 1973).

Council of Agriculture, Executive Yuan, R. O. C.,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in the Republic of China on Taiwan* (Taipei: Council of Agriculture, 1988).

Eisenstadt, S. N., "The Study of Oriental Despotism as Systems of Total Power,"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17 (1957-1958).

-----, *The Political Systems of the Empires: The Rise and Fall of the Historical Bureaucratic Societies* (New York: The Free Press, 1963, 1969).

Fei, Hsiao-tung and Chang Chih-I, *Earthbound China: A Study of Rural Economy in Yunnan* (Lond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Ltd., 1948)

Ho, P. T., "The Loess and the Origin of Chinese Agriculture," *American Historian Review* LXXV:1 (Oct., 1969).

-----, *The Cradle of the East: An Inquiry into the Indigenous Origins of Techniques and Ideas of Neolithic and Early Historic China, 5000-1000 B.C.*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and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5).

Huang, Chun-chieh, *Taiwan in Transformation: 1895-2005* (New Brunswick and London: Transaction Publishers, 2006).

Hsü, Cho-yün, *Ancient China in Transition: An Analysis of Social Mobility, 722-222 B.C.*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5).

-----, *Han Agriculture: The Formation of Early Chinese Agrarian Economy, 206 B.C.-A.D. 220*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1980).

Huang, Philip, C. C., *The Peasant Economy and Social Change in North Chin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1).

Hsiao, Michael Hsin-huang, *Governmental Agricultural Strategies in Taiwan and South Korea: A Macrosociological Assessment* (Taipei: Institute of Ethnology, Academia Sinica, 1981).

Lee, Teng-hui, *Intersectoral Capital Flows in the Economic Development of Taiwan, 1895-1960*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72).

Mote, F. W., "City in Traditional Chinese Civilization," in James T. C. Liu and Tu Wei-ming, *Traditional China* (Englewood Cliffs, N. J.: Prentice Hall Inc., 1970).

Murphey, Rhoads, "The Treaty Ports and China's Modernization," in Mark Elvin and G. William Skinner eds., *The Chinese City between Two Worlds*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4).

Myers, Ramon H. "Taiwan's Agrarian Economy under Japanese Rule," *Journal of the Institute of Chinese Studies of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vol. VII, No. 1 (Dec., 1974).

Perkings, Dwight H.,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in China, 1328-1968* (Chicago:

- Aldine Publishing Company, 1969).
- Popkin, Samuel, *The Rational Peasant: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Rural Society in Vietnam*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9).
- Scott, James. C., *The Moral Economy of the Peasant: Rebellion and Subsistence in Southeast Asia*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76).
- Twitchett, Denis, "Some Remarks on Irrigation under the T'ang," *T'ung Pao*, 48 (1960).
- Wittfogel, Karl A., *Oriental Despotism: A Comparative Study of Total Power*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57).
- Yang, Martin M. C., *Socio-Economic Results of Land Reform in Taiwan* (Honolulu: East-West Center Press, 1970).
- Yang, L. S., "Economic Aspects of Public Works in Imperial China," in Yang L. S., *Excursions in Sinology*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9).